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梁家禎

電話：(02)2312-4651

傳真：(02)2312-3886

電子信箱：ccliang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部漁業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農際字第11500632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請至 <https://docattach.moa.gov.tw> 下載，驗證碼：pTVBhM)

主旨：修正本部「115年臺灣鰻魚海外拓銷獎勵計畫作業規範」，公告延長受理期限及調整獎勵基準等相關規定，請查照並惠予協助週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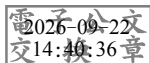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部本(115)年8月10日農際字第1150063063號函賡續辦理。

二、檢附旨揭修正作業規範1份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臺灣區鰻魚發展基金會、臺灣區鰻蝦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本部漁業署、本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、本部水產試驗所、本部國際事務司(均含附件)



農業部漁業署總收文

